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8206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640019982
报告名称：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8206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签字人员：	朴仁花(110000152707)， 刘生刚(110101480542)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3

## 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8206号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科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22年4月29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11138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确定重要性，中安科公司本年度税前利润相比上年同期波动较大，因而以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平均税前利润的5%计算了上述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2,872.20万元；上一年度使用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以当期合并财务报表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的5%计算。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

## 1.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中安科公司 2021 年度亏损金额为 149,535.71 万元，且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安科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389,184.89 万元，净资产-144,512.4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35.92%，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217,631.67 万元，流动比率 53.13%，到期未清偿债券及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和利息合计 47,765.59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十四所示的其他重要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安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中安科公司拟采取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的改善措施，但改善措施能否有效实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附注三（二）的相关披露。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其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

上述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中安科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

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 四、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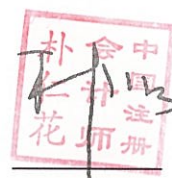
上述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不属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在审计报告中特别说明旨在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朴仁花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生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梁春,杨建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出具审计报告;办理企业破产清算事宜,出具清算报告;办理企业年度审计、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开展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9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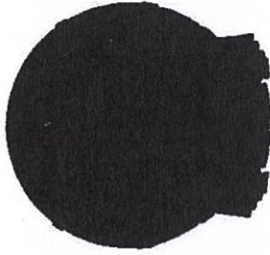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230215197902184068



姓名: 李金花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02-18  
 工作单位: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230215197902184068

注册编号: 110000152707  
 注册单位名称: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日期: 2006-1-5



5

年度检验公告  
 Annual Renewal Begins  
 本证书年检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2018-05-31  
 (this certificate)  
 电话: 11000152707



2018年4月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注册会计师: 李金花  
 工作单位: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年10月11日

7

CPAB 注册新成员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BICPA  
 2017  
 2017-03-31  
 有效期一年  
 Valid for member first year



2018年4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注册会计师: 李金花  
 工作单位: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年12月25日



姓名 Full name 刘生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7-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98419630701505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生刚  
 证书编号: 110101480542

证书编号: 1101014805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5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